

# 让优质教育资源惠及每一个孩子

## 安徽全力打造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升级版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高度重视农村义务教育,办好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和网络教育,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我省是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首倡者和先行区,在提前三年实现义务教育发展国家基本均衡县全覆盖之后,我省将以教育现代化为目标,以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抓手,全力打造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升级版。

■ 记者 于彩丽

### 信息化为农村教育插上腾飞翅膀

农村师资力量相对薄弱,如何让城区的优质教育惠及农村?2014年,教育部将我省列为教育信息化省级试点省份,和湖北省成为全国两个教育信息化试点省。在插上信息化“翅膀”后,实现城乡教育公平不再是梦想。

一台电脑、一个电视屏幕,连接着城区、乡镇和村小三个课堂,依托宽带网络和视频会议技术,由城区学校或农村中心校优秀教师主讲,将优质音乐、美术等课程实时传输到农村教学点,与教学点教师一道,实现同步教学。自我省被教育部确定为全国教育信息化试点省份后,以县为单位、由优质学校辐射教学点和薄弱学校的“在线课堂”已经成为初中和小学的常态化教学模式,有效解决教学点及农村偏远地区师资力量匮乏,破解了教师“下不去、留不住”这一难题,为新型城镇化背景下农村教育和教师问题的解决找到了一条可行的路径。

“在线课堂”只是教育信息化的一部分,近年来,我省成立资源开发和应用推广中心,发挥两平台和数据库为基层服务的能力,通过智慧校园、智慧课堂建设,改革学校的教学方式,提高学校教学效果、管理能力和教育质量。

在均衡发展之路上,我省不断以学校现代化建设提升办学水平,依据教育部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以中东部地区建设标准为参照,结合我省实际,编制新一轮中小学建设标准,提升办学条件。据悉,目前我省中小学宽带接入率已由85.31%上升到99.94%,校园网建有率由37.3%上升到99.86%,多媒体教学设备班级覆盖率达41.5%上升到98.81%。县区内城乡之间、校际之间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差距进一步缩小,2013年至2016年底,全省中小学校际差异系数,小学由0.569降低到0.414,初中由0.538降低到0.381。

### 教师“县管校聘”让优质资源动起来

没有高水平的教师队伍,就没有高质量的教育,教师队伍不均衡一直制约着教育的可持续发展。教师不再属于某一所学校,而是可以在多所学校流动,真正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2016年,安徽省亳州市探索试行教师无校籍管理,以实现教师合理流动,从而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

据了解,轮岗交流分为学区内轮岗交流和跨学区轮岗交流。按照亳州市要求,凡在同一所学校任教满6年且距离法定退休年龄5年以上的教师,必须纳入交流轮岗范围。城镇学校、优质学校每年教师交流轮岗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10%,其中骨干教师交流轮岗不低于交流总数的20%。

“实行校长、教师交流轮岗是统筹城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一项重要举措,对深入推进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教育质量具有重要意义。”合肥市教育局有关负责人介绍,2016年,亳州市完成交流轮岗教师2672人。其中,谯城区557人、涡阳县537人、蒙城县799人、利辛县779人。

2017年11月,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机构

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以及安徽省财政厅联合发布《关于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的指导意见》,将在合肥市、亳州市等地区试点的基础上,全省推行中小学教师“无校籍管理”以及“县管校聘”改革。

我省将全面落实中小学教师“以县为主”的管理体制,加强县域内中小学教师的统筹管理,按照“总量控制、统筹调配、竞聘上岗、合同管理”的原则,促进县域内师资均衡配置,大力推进教育公平。同时将建立健全县(市、区)管教职工编制、人员经费、岗位设置、交流轮岗,校管岗位聘用、绩效工资分配、考核奖惩的新机制,为校长教师合理交流轮岗提供制度保障。

按照“统一标准、岗位统筹、分类核定、职数统管”的原则,采取区分学段、打包核定的办法,将县(市、区)域内同类型学校专业技术岗位进行整合,分别对照现行中小学专业技术岗位结构比例控制标准,统一核定县(市、区)域内不同类型高中(完中)、初中、小学及幼儿园的高、中、初级岗位总量,打破岗位资源校际壁垒,实行集中管理,统筹使用。与此同时,全面推行义务教育学校教师交流轮岗制度。

### 打造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升级版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是教育公平的基石。安徽是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首倡者和先行区,早在2006年,为破解“择校热”的难题,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教育质量,铜陵市在全国率先提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通过优化布局调整、均衡资源配置、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创造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铜陵经验”,享誉全国,被教育部向全国推广。

2011年,作为首批15个省份之一,安徽省政府与教育部签订《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备忘录》,确定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时间表、路线图和任务书。今年9月中下旬,安徽最后一批12个申报义务教育发展国家基本均衡县(区)通过国家督导检查,且此前已经通过国家督导认定的22个县(市、区)进行复查均通过。安徽省继东部发达省份之后在全国第9个实现义务教育发展国家基本均衡县全覆盖,位居中西部省份前列,提前3年完成《备忘录》确定的目标任务。

近年来,安徽省通过教育资源配置方式改革,盘活存量、合理配置增量,在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总体水平不断提高的同时,县域内

城乡之间、校际之间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差距进一步缩小,日趋均衡。2013-2016年底,全省中小学校际差异系数小学由0.569降低到0.414,初中由2013年0.538降低到0.381。

截至2016年底,安徽省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保持在99%以上,义务教育巩固率93.4%,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已有94个县(市、区)通过了国家认定,占所辖县(市、区)总数的90%,通过率高出全国同时期平均水平27个百分点,通过数居全国第7位、中部地区第2位,连续三年进入全国第一方阵。

省教育厅副厅长金燕表示,“十三五”期间,我省将以教育现代化为目标,以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抓手,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根本,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意见》,落实《安徽省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全面实施城乡教育普惠工程,加强分类指导和督促检查,强化工作保障措施,全力打造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升级版。

